

集镇区水循环治理提升工程
(招标编号: XZP2024052200172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泰州市靖江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集镇区水循环治理提升工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,招标人为靖江市润新建设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1、工程名称: 集镇区水循环治理提升工程 2、工程地点: 新桥镇 3、工程范围: 具体工程量及施工要求详见招标文件; 4、施工工期: 详见附表; 5、具体位置现场放线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集镇区水循环治理提升工程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集镇区水循环治理提升工程:

- 1、必须是独立的企业法人,并在上年度年检合格;
- 2、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,并在有效期内;
- 3、必须具有省、部级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,并在有效期内;
- 4、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证及以上,需具备安全生产B证,并在有效期内(如退休人员提供聘用合同);
- 5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-05-23 08:30到2024-05-27 17:00

获取方式: 现场报名获取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-05-29 09:30

递交方式: 现场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4-05-29 09:30

开标地点: 靖江市新桥镇(园区)招投标中心开标室

七、其他

一、工程概况:

- 1、工程名称：集镇区水循环治理提升工程
- 2、工程地点：新桥镇
- 3、工程范围：具体工程量及施工要求详见招标文件；
- 4、施工工期：详见附件；
- 5、具体位置现场放线。

二、工程造价：

项目名称：集镇区水循环治理提升工程；

招标控制价（元）：1104121.33元；

最高限价（元）：1104121.33元；

工期（日）：90日。

三、评标方式：综合评估法

四、结算方式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至合同价60%，第二年按审计价付清。

五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- 1、必须是独立的企业法人，并在上年度年检合格；
- 2、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，并在有效期内；
- 3、必须具有省、部级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，并在有效期内；
- 4、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证及以上，需具备安全生产B证，并在有效期内（如退休人员提供聘用合同）；

5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六、本工程采用资格预审的方式确定投标人。

1、投标人必须符合第五条“投标人资格要求”所有条件；

2、资格预审需提供资料：

（1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（必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）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；

（2）营业执照副本；

（3）必须具有有效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；

（4）其他“投标人资格要求”需提供的材料或证明。

以上材料或证明均应同时提供原件及复印件（二份），两套复印件均应加盖单位公章并按上述顺序排列后分别装订成册（二册），文本内容均应打印，签字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，全套文件应无涂改、行间插字或删除等修改。申请人造成必须修改的错误，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，在规定时间、地点内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，所有需提供的原件须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同时送达，无原件或原件不全将被视为自动放弃。

3、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资格预审不予通过：

- （1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要求盖章、签字的；
- （2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资格要求的；
- （3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一项或多项为无效的；

